

厂房租赁合同

出租方(甲方):

身份证号:

地址:

电话:

承租方(乙方):

身份证号:

地址:

电话:

根据相关规定,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,自愿订立如下协议:

一、甲方将东莞市石碣镇四甲庆丰西路8号之1号的三楼厂房租赁给乙方使用,厂房面积约2200平方米。无宿舍。

二、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三年,即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。前1天为装修期,装修期内甲方免收租金。正式起租时间为2024年1月1日。

三、厂房租金按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,月租金为人民币30926元。每月保安费2500元,每月厂长费600元。甲方需配合开具房租发票给乙方,发票的税金由乙方承担。全栋消防系统维护、变压器的保养费、维修费、变更等费用,卫生管理费由各楼层按比例分摊。分摊比例为:一楼40%,二楼30%,三楼30%。

四、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,乙方向甲方支付保证金人民币61852元
第一个月的租金 元。(合约期满乙方付清租金及一切费用之后,甲方应在天内将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。

五、乙方应于每月15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及上月水电费及相关费用。逾期付款,乙方将按每天1%的滞纳金支付给甲方。如果超过一个月,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并保留使用其它合法的追缴权力。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六、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作生产用途使用。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，须经甲方书面同意，并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手续，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。

七、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。水费电费按自来水公司及供电局的统一标准执行。供电变压器由甲方提供，供电量为_____千伏安（Kva）。高压线路拉至乙方配电箱为止，厂房内低压线路由乙方承担。若乙方因生产需要增容，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乙方应保持厂房和宿舍的外观原貌，不得随意拆改建筑物、设施、设备。如乙方需改建或维修建筑物，须经甲方同意方能实施。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厂房和宿舍损坏、破灭等责任，由乙方负责维修和赔偿。如因建筑结构原因造成的厂房和宿舍损坏、破灭等责任，由甲方负责，并赔偿乙方的一切损失。如因甲方原因在租赁期间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经营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甲方必须退回押金，并赔偿乙方相应损失。

九、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，依法管理，并负责租用厂房内及公共区内安全、防火、防盗等工作，如发生违法行为或灾害性事故，均由乙方负责。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，应由乙方负责赔偿。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物业，不得堆放及储存易燃易爆及剧毒物品，并按要求缴纳工商、税务等国家规定的费用。

十、本合同有效期内，如国家或甲方、乙方有新的规划时，双方应配合新的规划执行，甲方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出租厂房和宿舍全部或部份转租给他人。经甲方同意转租的，转租终止期不得迟于原乙方的租赁期限。

十二、本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违约，双方都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。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，由违约方负责赔偿。

十三、如发生自然灾害、不可抗力或意外事故，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，本合同自动解除。

十四、本合同期满后，乙方需继续租用的，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提出续租要求。
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承租权。续租价格变动幅度和旧租价格变动同步。

十五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为应付相应的部门检查而签定的
其它合同或协议，与本合同发生冲突时，以本合同为准。

十六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由甲、乙双方
代表签定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章）

代表签字：



乙方（签章）

代表签字：




合同签定时间：2023年12月15日